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並不構成於美國或任何其他未有根據任何有關司法權區證券法例登記或合資格前作出有關提呈、要約或出售則屬不合法的司法權區提呈出售或提呈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倘無登記或獲適用豁免登記規定，證券不得在美國提呈或出售。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將須以招股章程形式作出。該招股章程將載有進行提呈發售的公司以及管理層及財務報表的詳細資料。本公司並無計劃在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



Zhongliang Holdings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72)

**關於2027年到期5.0%優先票據及2027年到期3.0%可換股債券之
同意徵求結果及完成**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28日及2025年6月5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及日期為2025年5月28日之同意徵求聲明(「同意徵求聲明」，經日期為2025年6月5日之補充同意徵求聲明修訂及補充)內容有關同意徵求。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及同意徵求聲明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同意屆滿期限及同意徵求結果

同意徵求於2025年6月13日下午四時正(倫敦時間)屆滿。本公司欣然宣佈其已接獲未到期票據本金總額約82%之持有人及未到期債券本金總額約92%之持有人的同意書。因此，本公司已接獲實施建議修訂的必要同意。

簽訂補充契約

在接獲必要同意後，本公司、附屬公司擔保人及受託人已於2025年6月16日簽訂有關證券的補充契約，並交付予受託人。建議修訂已生效，並對所有相關證券持有人(包括不同意持有人)具約束力。

上市規則對債券補充契約及預期付款日期的影響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28.05條，可換股債務證券於發行後的任何條款修訂必須獲得聯交所批准，除非該修訂根據該等可換股債務證券的現有條款自動生效。根據上市規則第28.05條，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根據債券補充契約就債券提出建議修訂。

建議修訂及補充契約將於本公司支付現金同意費及根據上市規則第28.05條取得聯交所批准後(「付款日期」)生效。本公司預期將於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及於2025年6月30日前支付現金同意費，並將於付款日期生效後另行刊發公告。

本公司將就發行有關支付實物支付同意費的強制性可換股債券另行刊發公告。

所有與同意徵求相關的文件，包括任何最新資料，均可透過以下網址取得：<https://clients.dfkingltd.com/zhongliang>。

本公司衷心感謝持有人過去對本公司的一貫支持。本公司亦再次感謝持有人於同意徵求期間對本公司的大力支持與信任，使本公司得以成功達致同意徵求的結果。

一般事項

本公告並非要約購買、招攬要約購買，或招攬要約出售證券。要約僅可根據同意徵求聲明的條款作出。

股東、證券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及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中梁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楊劍
董事長

香港，2025年6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劍先生、陳紅亮先生、何劍先生、楊德業先生及胡輝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開國先生、吳曉波先生及歐陽寶豐先生。